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
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示稿)

调查单位：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1 概述

2023年4月10日，武汉滨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编制《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工作启动后，我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我公司官网上发布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2023年4月至8月，环评单位对报告主要内容进行了编制并形成报告书征求意见稿。2023年8月11日，我公司在公司官网上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限为2023年8月11日至8月24日；2023年8月11日，我公司在厂区周边神墩桥社区、万年台社区、三眼桥社区和豹澥社区张贴了现场公告，公示时限为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24日；并在2023年8月16日、8月18日先后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确定并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责任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4月13日我公司在公司官网上发布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https://www.binhui-bio.com.cn/company-news/285.html>），公开了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单位名称、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相关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要求。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官网发布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https://www.binhui-bio.com.cn/company-news/285.html>）。项目公示截图如下：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3-04-13 滨会生物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予以公示，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

2、项目概要

(1) 建设单位：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建设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龙中路以东、神墩一路以西、中古药业以南、南汇医疗以北

(3) 投资规模：40000万元

(4) 建设性质：新建

(5) 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生产车间、研发车间、仓储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购置高内涵细胞成像系统、活体成像仪、AKTA层析纯化系统等设备900余台套，用于重组溶瘤II型单纯疱疹病毒（OH2）注射剂、核酸类生物制品和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的研发和生产，预计年产各种注射剂600万支。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新城葛店开发区光谷联合科技城D3-4

3、项目联系人：鲁惠萍

4、联系电话：027-87326962

5、联系邮箱：luhuiping@binhui-bio.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1、承担项目编制单位名称：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通讯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海尔国际广场8号楼15F

3、联系人：王工

4、联系电话：027-65681326

5、联系邮箱：gimbol@gimbol.cn

四、公众意见表

见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和途径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图 1 项目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相关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3 年 8 月 11 日，我公司在公司官网（<https://www.binhui-bio.com.cn/company-news/289.html>）上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24 日；2023 年 8 月 11 日，我公司在厂区周边神墩桥社区、万年台社区、三眼桥社区和豹澥社区张贴了现场公告，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并在 2023 年 8 月 16 日、8 月 18 日先后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3 年 8 月 11 日，我公司在公司官网（<https://www.binhui-bio.com.cn/company-news/289.html>）上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本次公示在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公示，公示期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24 日，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网络平台公开的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3-08-11 滨会生物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龙中路以东、神墩一路以西、中古药业以南、南汇医疗以北，由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投资建设，主要建设生产车间、研发车间、仓储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购置高内涵细胞成像系统、活体成像仪、AKTA层析纯化系统等设备900余台套，用于重组溶瘤II型单纯疱疹病毒（如OH2）注射剂、核酸类生物制品和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的研发和生产，预计年产各种注射剂1000万支。

我公司已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任务，根据生态环境部令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要求，现将《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详见附件1，公众可自行到项目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所在地3公里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详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邮件、信件、传真、直接送达等形式向我公司提交对项目的书面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24日），公众可向项目建设单位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1、建设单位：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新城葛店开发区光谷联合科技城D3-4
- 3、项目联系人：鲁惠萍
- 4、联系电话：027-87326962
- 5、联系邮箱：luhuiping@binhui-bio.com

[附件1-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肿瘤免疫治疗药物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武汉滨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

图2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3年8月16日、8月18日先后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本次公示在湖北日报上进行，湖北日报为当地主要报纸之一且在当地广泛发行，公开信息2次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网络平台报纸公开的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



图3 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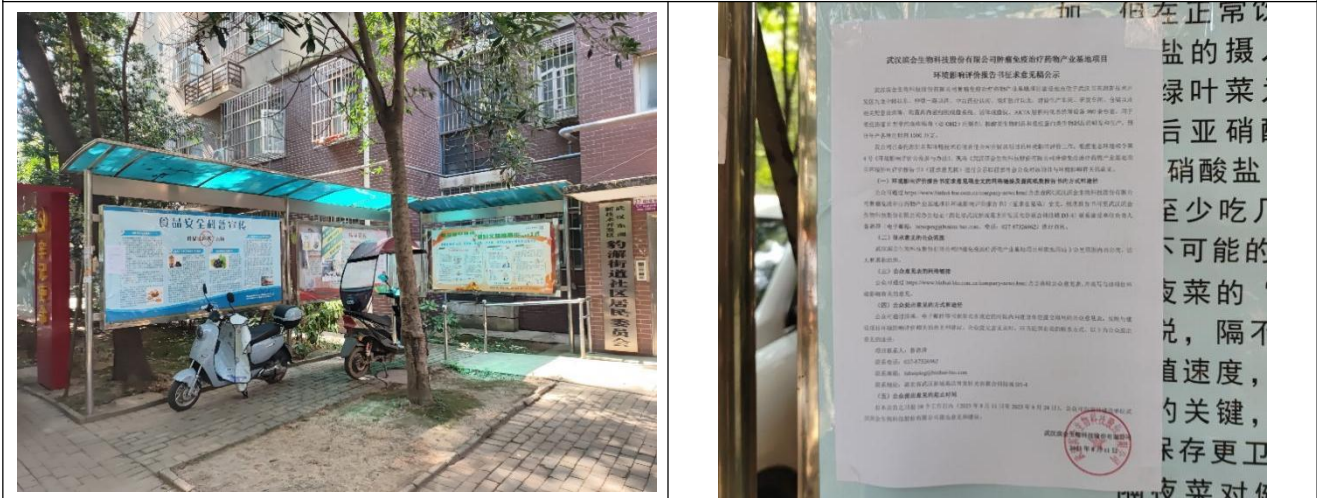
2023年8月11日，我在厂周边神墩桥社区、万年台社区、三眼桥社区和豹澥社区张贴了现场公告，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

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本次公示在项目周边主要社区进行张贴公示，易于被当地群众知悉，公示期为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张贴公开的要求。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如下：



神墩桥社区张贴公示照片



豹澥社区张贴公示照片



万年台社区张贴公示照片



三眼桥社区张贴公示照片

图 4 项目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现有办公地点设置了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本查阅场所，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相关人员来查阅报告相关情况。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 2023 年 8 月 24 日 24: 00，我公司未收到相关反馈邮件、信件。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公众的公众意见调查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故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截止 2023 年 8 月 24 日 24: 00，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调查表。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补充公众参与情况

6.1 公示方式

2023年9月1日，武汉市华信理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根据评审会专家意见，我公司于9月2日在项目周边的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湖北中古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在建的南汇（湖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港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张贴了公示，完善了公众参与工作。

公示期为2023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5日，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如下：





图 5 现场补充公众参与照片

6.2 公众意见情况

补充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相关反馈邮件、信件。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次公开即为报批前公开。